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东南大学联合成立“东南大学-海达股份
隔震技术联合研发中心”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作目的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升公司研发实力，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与核心竞争力，实现“产、学、研”三者的有机结合，与东南大学联合成立“东南大学—海达股份隔震技术联合研发中心”。

二、合作主要内容

1、2013年3月25日，公司与东南大学签署《东南大学—海达股份隔震技术联合研发中心合作协议》，联合成立“东南大学—海达股份隔震技术联合研发中心”（以下简称“联合研发中心”）。

联合研发中心的宗旨是：充分发挥东南大学在高科技研究开发和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在成果转化和产业化应用方面的优势，加强校企在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社会服务等方面持续、稳定、全面的合作。

2、成立联合研发中心管理委员会。该委员会由双方任命的资深研究人员和管理人员组成，其职能为确定联合研发中心发展规划，研究确定联合研发中心的组织、人事授权和变更等重大事项，批准和修改联合研发中心章程、规章制度，协调联合研发中心双方配合关系，考核评价联合研发中心工作。

3、东南大学提供人力、技术，负责落实联合研发中心的场所等，公司向联合研发中心提供经费500万元（其中450万元为研究费用、50万元为启动及运行费用，该等资金系公司自有资金）。由联合研发中心主任在联合研发中心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时向联合研发中心管理委员会汇报年度经费使用情况。

4、联合中心成立后，新产生的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

三、对公司的影响

本合作支付的费用500万元作为项目专项研发支出全部列入开发支出，如开发成功可转为无形资产，不会给公司的损益产生影响，如果开发不成功，只需支付300万元并计入公司管理费用的研发费用。本合作不会对公司目前经营产生重大影响，但有利于双方实现优势互补，共同建立具有一定影响力的研发平台，在隔震技术领域开展联合研究，为国内隔震技术研究作出贡献。同时，联合研发中心的设立可以进一步提高公司研发实力，不断拓宽新产品来源，丰富产品链，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水平，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江阴海达橡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三月二十五日